

证券代码：834092

证券简称：惠和股份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 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9 日 9 时。

预计会期 1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厦门市湖里区吕岭路惠和石文化园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向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有效期一年。

以上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是公司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最终授信额度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授权董事长李亚华女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二) 审议《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

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亚华为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

向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

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亚华提供最高本金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

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3）股东可用现场、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8年9月2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吕岭路惠和石文化园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厦门市湖里区吕岭路南侧忠仑公园内惠和石文化园 联系人：张小珍 电话：0592-5908278 传真：0592-5524180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